

蕉岭佰霖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化妆品生产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21年10月23日,根据蕉岭佰霖生物科技有限公司组织召开化妆品生产项目竣工环境保护自行验收现场验收会。参加本次会议的有建设单位(蕉岭佰霖生物科技有限公司)、验收报告编制单位(梅州市绿邦环保科技有限公司)、验收检测单位(广东精科环境科技有限公司)、梅州市生态环境局蕉岭分局及特邀专家3名,并组成验收组(名单附后)。验收检查组经现场勘察、现场查阅并核对了相关材料,听取了建设单位对项目建设和运营期环保工作的落实情况、验收监测报告的编制情况汇报。经认真讨论,形成如下验收意见: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一)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蕉岭佰霖生物科技有限公司化妆品生产项目位于广东省梅州市蕉岭县广福镇乐干工业基地,中心地理坐标为东经116°12'07.30",北纬24°51'01.97"。

本项目于2021年8月建设完成,主要建设两栋生产车间及配套环保处理设施等,年产拉线纸笔200万支、木杆眉笔400万支及粉类产品400万支。

(二)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本项目于2020年8月10日取得了梅州市生态环境局蕉岭分局《关于<蕉岭佰霖生物科技有限公司化妆品生产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蕉环审(2020)17号),并于2021年8月23日申领了国家排污许可证。(证书编号:91441400075090223R001R)。

(三)投资情况

本项目实际总投资1200万,其中环保投资80万,占总投资的6.67%。

(四)验收范围

本次验收范围为蕉岭佰霖生物科技有限公司化妆品生产项目,主要包括生产车间、宿舍楼及配套环保处理设施等。

二、工程变更情况

通过调查对比,本次项目在工程性质、规模、地点、生产工艺及环境保护措施均符合环评报告表及环评批复的要求,不涉及重大变动。

三、环境保护措施落实情况

1、废水

项目笔芯制作工序产生的冷却水循环使用不外排；生活污水经三级化粪池处理后回用于厂区绿化。

2、废气

项目磨粉、筛粉、压粉等工序产生的粉尘由“单机脉冲除尘器”处理后通过 15m 高排气筒排放；上漆及沾顶等工序产生的有机废气统一收集经“UV 光解+活性炭吸附”处理后，通过 15m 高排气筒排放。刨槽、刨杆、磨光、削尾、锯断及削尖等工序产生的粉尘经过吸尘管道吸到布袋收集过滤并交由环卫部门处理。

3、噪声

项目噪声主要来源于各类生产设备产生的机械噪声，项目通过采取选用低噪声设备，对噪声大得设备采取减震、消声等措施降噪，设置绿色隔离带等措施，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小。

4、固体废物

本项目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固体废物主要为危险废物及一般固体废物。危险废物为上漆工序产生的废原料桶以及有机废气处理设施产生的废活性炭，其中废原料桶目前产生量小，现统一收集后暂存于危废暂存间，废活性炭统一收集后交由有资质的单位处理；一般固体废物为员工办公生活产生的生活垃圾、产品包装过程中产生的废弃包装材料、成品检测过程中产生的不合格品、木杆刨槽、刨杆、磨光、削尾、锯断及削尖等工序废气处理过程中除尘设施收集的粉尘及废边角料，经统一收集后交由环卫部门清运处理。

四、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1、废水

项目笔芯制作工序产生的冷却水循环使用不外排，生活污水经三级化粪池处理达到《农田灌溉水质标准》（GB5084-2021）中的旱地作物标准后回用于厂区绿化。

2、废气

项目有组织排放的有机废气 VOCs 符合《家具制造行业挥发性有机化合物排放标准》（DB44/814-2010）第 II 时段限值要求；颗粒物符合广东省地方标准《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7-2001）第二时段二级标准限值。

项目无组织排放的颗粒物符合广东省地方标准《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7—2001）第二时段标准限值要求。

3、噪声

项目通过选用低噪声设备，对噪声大的设备采取减震、消声等措施降噪，设置绿色隔离带等措施；厂界四周的昼间和夜间噪声均能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3类标准要求。

4、固体废物

项目运行过程中产生的生活垃圾、废弃包装材料、废边角料、不合格品以及废气处理过程中除尘设施收集的粉尘经统一收集后交由环卫部门清运处理，废原料桶统一收集后暂存于危废暂存间，废活性炭经统一收集后交由有资质的单位处理。一般固废符合《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GB 18599-2001）及2013年修改单要求；危险废物符合《危险废物贮存污染物控制标准》（GB18597-2001）（2013年修改版）中的标准要求。

5、污染物排放总量

经核算，本项目废气污染物总量控制指标均低于环境影响报告表建议及国家排污许可证核定的总量控制污染物排放指标。

五、验收结论

蕉岭佰霖生物科技有限公司的化妆品生产项目实施过程中按照环境影响报告书及审批部门审批决定要求建成了环境保护设施，环境保护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投产及使用。各污染物排放符合国家和地方相关标准、环境影响报告书及审批部门审批决定和要求。项目在工程性质、规模、地点、生产工艺、环保设施或环保措施等方面均未涉及重大变动。验收报告的基础资料数据详实，内容完善，验收结论合理。

根据《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的相关规定，蕉岭佰霖生物科技有限公司的化妆品生产项目已具备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条件，符合验收标准规范要求，经验收检查组讨论，一致认为该项目可通过本次的环境保护竣工验收。

六、后续建议意见

验收检查组提出以下要求：

- 1、加强对固体废物的日常及台帐管理；

2、加强对各生产设备和环保设施的日常管理与维护工作，使其处于良好的运行状态，确保污染物能稳定达标排放，并定期开展排放污染物监测。

蕉岭佰霖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2021年10月23日



竣工环境保护自行验收现场检查组成员名单

[illegible]